

國立苑裡高級中學畢業典禮實施要點

中華民國 90 年 12 月學務會議通過

民國 105 年 1 月 19 日學生事務會議通過修正全文 5 點

- 一、目的：歡送應屆畢業學生，使畢業學生能感受學校對其關懷心意，讓在校學生表達對學長姐歡送之意。
- 二、參加人員：全校師生及家長貴賓。
- 三、作業流程：管理程序標準作業流程 SOP 圖。
- 四、作業內容：
 - (一)地點：本校活動中心。
 - (二)費用：由學務處與家長會相關項目支付。
 - (三)主辦單位：學生事務處。
- 五、活動內容：
 - (一)場外活動
 - 1、畢業生互配胸花。
 - 2、校園巡禮。
 - 3、畢業生進場。
 - (二)禮前活動：校園生活回顧
 - (三)典禮開始
 - 1、介紹長官來賓
 - 2、校長致詞
 - 3、家長會會長致詞
 - 4、來賓致詞
 - 5、頒發畢業證書
 - 6、頒獎
 - 7、互贈畢業禮物
 - 8、在校生與畢業生祝福詞
 - 9、師長致詞
 - 10、畢業生行謝師禮
 - 11、向師長獻花
 - 12、唱畢業歌 禮成
 - 13、畢業生退場
 - 14、導師叮嚀

國立苑裡高級中學畢業典禮流程表

程序	活動項目	時間	辦理單位	備註
1	畢業生互配胸花	07:30~07:50	總務處、學務處	操場
2	校園巡禮	07:50~08:10	學務處	校長帶領，各班導師 跟隨班級
3	畢業生進場	08:10~08:25	學務處	
4	校園生活回顧	08:25~09:10	學務處	生活影片
5	典禮開始	09:10~09:20	學務處	樂隊演奏
6	介紹長官來賓	09:20~10:10	校長	每個來賓致詞超過3 分鐘播放音樂提示
7	校長致詞			
8	家長會會長致詞			
9	來賓致詞			
10	頒發畢業證書	10:10~10:15	教務處、學務處、總 務處	獎狀、獎品準備(含 表演活動)
11	頒獎	10:15~11:15	學務處	畢業生起立
12	互贈畢業禮物	11:15~11:18	學務處、畢聯會正、 副主席	
13	在校生與畢業生祝福詞	11:18~11:28	學務處	
14	師長致詞	11:28~11:43	學務處	高三導師感性話語
15	畢業生行謝師禮	11:43~11:45	學務處	全體畢業生
16	向師長獻花	11:45~12:00	學務處	全校師生
17	唱畢業歌 禮成	12:07~12:12	學務處 蔡佳蓉老師	曲目： (由當年高三學生決 定)
18	畢業生退場	12:12~12:27	學務處	夾道歡送
19	導師叮嚀	12:27 後	各班導師	各班自行運用